

106 年度 新店溪青潭 水質水量保護區

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執行成果報告

綜合資料			
計畫研提機關	新北市雙溪區		
水質水量保護區名稱	新店溪青潭		
執行期間	自 106 年 01 月至 106 年 12 月 止		
計畫連絡人	姓名：簡勝宥	電話：02-24931111ext124	傳真：02-24932195
	職稱：管理員	電子郵箱：AH1803@ntpc.gov.tw	

歷年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保留款經費執行情形

@本年度水源保育與回饋費執行情形：									
本年度 提報經費	可用經費(A)			執行經費(B)			額外 收入 經費 (C)	已由 賸餘 經費 繳還 金額 (D)	本年度 剩餘經費 (A-B+C-D)
	實收經費 (元)	上年度 剩餘經費 (元)	小計	實支經費 (元)	保留款 經費(元)	小計			
39,500,000	29,556,047	9,943,953	39,500,000	29,323,575	0	29,323,575	0	0	10,176,425

備註：本年度剩餘經費請納入下年度提報計畫經費中。

鄉鎮應繳還撥交經費：4,933,343 元；
106年度：已由未撥經費繳還撥交經費：4,933,343 元，

截至年底水源保育與回饋費剩餘經費：10,176,425 元
備註：截至年底剩餘經費為保留款剩餘經費及本年度剩餘經費之合計。

備註

本年度各項計畫工作經費執行情形

支用項目		保護區內提報金額			比 例
		執行經費			
		實支經費	保留款經費	小計	
依自來水法第十二條之二第三項水源保育與回饋費支用項目 (原計畫提報項目)	辦理水資源保育、排水、生態遊憩觀光設施及其他水利設施維護管理事項。 第一款	1,957,528	0	1,957,528	6.68 %
	辦理居民就業輔導、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與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、教育獎助學金、醫療健保及電費、非營利之家用自來水水費補貼、與水資源保育有關之地方公共建設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。 第二款	5,201,370	0	5,201,370	17.74 %
	發放因水質水量保護區之劃設，土地受限制使用之土地所有權人或相關權利人補償金事項。 第三款	0	0	0	0 %
	原住民族地區租稅補助事項。 第四款	0	0	0	0 %
	供緊急使用之準備金 第五款	0	0	0	0 %

	使用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必要執行事項。 第七款	3,281,960	0	3,281,960	11.19 %
	其他有關居民公益及水資源教育、研究與保育事項。 第八款	18,882,717	0	18,882,717	64.39 %
小 計		29,323,575	0	29,323,575	100 %
依自來水法第十二條之四第二項水資源保育計畫支用項目(擴及村里)	水資源保育之公共建設事項	0	0	0	0 %
合 計		29,323,575	0	29,323,575	100 %

本年度各項工作說明：包括辦理事項、對象、地點範圍(需為保護區內)、經費、作業方式、時程等。

辦理水資源保育、排水、生態遊憩觀光設施及其他水利設施維護管理事項。(第一款)

1	計畫類別：生態遊憩觀光設施維護管理事項 - 公共區域環境綠美化				
計畫內容	加強泰平里環境整理(開口合約)			計畫經費 1,960,000 元	
執行成果	執行加強泰平里環境整理(開口合約)，計一案，合計執行經費新臺幣195萬7,528元整			執行經費 1,957,528 元	

		保留經費 0 元	
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2781.056,2762525.425)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1479.396,2759883.38)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1399.162,2761717.272)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1430.713,2758738.211)			
辦理居民就業輔導、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與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、教育獎助學金、醫療健保及電費、非營利之家用自來水水費補貼、與水資源保育有關之地方公共建設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。(第二款)			
1	計畫類別：水電類 - 電費補助		
	計畫內容	補助電費每人每年最高2,000元(1,050人X2,000元=2,100,000元) (垃圾清潔費、電費、電話費、瓦斯費、有線電視費得合併計算最高申請金額為8,000元)補助對象：連續設籍新北市雙溪區泰平里，滿1年(含)以上且有居住事實者，含105年度補件申請案20萬元。	計畫經費 2,300,000 元
	執行成果	106年度合計申請316人(106年度315人，補104年度1人)，合計執行經費35萬9,724元整	執行經費 359,724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	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2334.188,2760736.739)		
2	計畫類別：醫療健保 - 健保補助		
	計畫內容	健保費補助：400元*12月*1050人=5,040,000元補助對象：連續設籍新北市雙溪區泰平里，滿1年(含)以上且有居住事實者。(每人每月上限400元(一年4800元)，不足400元以實際金額支付)	計畫經費 5,040,000 元
	執行成果	106年度合計申請789人(106年747人，104年補42人)，合計執行經費305萬9,137元整	執行經費 3,059,137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
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2635.349,2761392.465)	
新北市雙溪區泰平里水源回饋金「健保費補助」申請書	
計畫類別：醫療健保 - 醫療支出補助	
3	計畫內容 醫療支出：救助金額每案以5萬元範圍為限，視全家人口經濟狀況暨戶內有工作能力者之情況，量情核發(以6個月申請1次為限)。核發金額為醫療支出百分之八十計算(但不含義肢、義眼、義齒、配鏡、鑲牙、整容、整形、病人運輸、指定醫師、特別護士、指定藥品材料費、掛號費、疾病預防與非因疾病而施行預防之手術或節育結紮，及住院期間之看護費、指定病房費)。 計畫經費 1,500,000 元
	執行成果 106年度計申請43人，合計執行經費125萬1,100元整 執行經費 1,251,100 元 保留經費 0 元
	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2448.333,2760205.202)
新北市雙溪區泰平里水源回饋金「醫療補助」申請書	
計畫類別：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與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 - 有機農業栽培、植樹保林或農地停耕獎勵	
4	計畫內容 獎勵有機農業栽培、植樹保林或農地停耕獎勵 計畫經費 2,000,000 元
	執行成果 獎勵有機農業栽培、植樹保林或農地停耕獎勵，合計民眾申請17件，總經費新臺幣50萬8,909元整 執行經費 508,909 元 保留經費 0 元
	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3316.192,2761748.27)

計畫類別：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與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 - 農產品或地方文化產業推廣、行銷活動			
5	計畫內容	針對在地特色農產品，如段木香菇、山藥及火龍果等農特產品，協助進行農業產業輔導、推廣及行銷，以達到本區農業振興。	計畫經費 30,000 元
	執行成果	計執行經費2萬2,500元整	執行經費 22,500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	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3039.662,2761039.594)		
發放因水質水量保護區之劃設，土地受限制使用之土地所有權人或相關權利人補償金事項。(第三款)			
原住民族地區租稅補助事項。(第四款)			
供緊急使用之準備金(第五款)			
使用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必要執行事項。(第七款)			
1	計畫類別：業務費 - 臨時人員薪資、加班費、勞健保費用、獎金、退休提撥金、資遣費等		
	計畫內容	僱用水源業務相關承辦人員計9員(含薪資22,597元，雇主勞保負擔1,635元，雇主健保負擔1,033元，雇主退休金提撥1,368元、工資墊償基金6元、年終獎金22,597*1.5(月)、加班費及退職準備金523,362元)	計畫經費 3,760,000 元
	執行成果	僱用水源業務相關承辦人員8員，合計執行經費317萬3,412元整	執行經費 3,173,412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
	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2789.436,2760563.625)	
2	計畫類別：業務費 - 會議誤餐費	
	計畫內容	水源保育與回饋會議誤餐費 計畫經費 90,000 元
	執行成果	執行經費 21,196 元
		保留經費 0 元
	計執行經費2萬1,196元整	
	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3053.362,2761639.792)	
3	計畫類別：業務費 - 差旅費	
	計畫內容	國內出差旅費 計畫經費 10,000 元
	執行成果	執行經費 1,688 元
		保留經費 0 元
	合計執行經費1,688元整	
	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3198.374,2760595.927)	
4	計畫類別：業務費 - 辦公文具紙張等用品	
	計畫內容	辦公文具紙張等用品 計畫經費 20,000 元

	執行 成果	計執行1萬2,253元整	執行經費 12,253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	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1479.785,2759233.881)		

5	計畫類別：業務費 - 電腦週邊耗材		
	計畫 內容	電腦週邊耗材	計畫經費 30,000 元
	執行 成果	計執行1萬6,629元整	執行經費 16,629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	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2210.961,2761627.818)		

6	計畫類別：業務費 - 通訊費		
	計畫 內容	通訊費、行動網卡月租費	計畫經費 30,000 元
	執行 成果	計執行1萬9,882元整	執行經費 19,882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	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2839.572,2762021.206)		

計畫類別：設備費 - 電腦及相關3C設備			
7	計畫內容	筆記行電腦汰換(會議用)	計畫經費 35,000 元
	執行成果	計執行3萬6,900元整	執行經費 36,900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	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2661.682,2759899.59)		
其他有關居民公益及水資源教育、研究與保育事項。(第八款)			
1	計畫類別：其他有關居民公益之公共設施維護管理 - 道路整修維護		
	計畫內容	泰平里水源保育區內道路修繕維護經費(開口合約)	計畫經費 2,000,000 元
	執行成果	計執行106年度泰平里小型零星工程(開口合約)一案，執行400萬元整	執行經費 4,000,000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2386.69,2760077.246)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3014.892,2761694.724)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1118.496,2758759.295)			
2	計畫類別：其他有關居民公益之公共設施維護管理 - 公共設施興建、修繕及管理		
	計畫	泰平里水源保育區內各項公共設施興建、修繕及管理經費(開口合約)	計畫經費 2,000,000 元

內容		
執行成果	未執行	執行經費 0 元
		保留經費 0 元
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2161.214,2760672.429)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3474.321,2759121.724)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0979.286,2758844.687)		
計畫類別：其他有關居民公益之居民福利回饋 - 垃圾清潔費		
計畫內容	補助垃圾清潔費每人每年最高500元(1,050人X500元=525,000元) (垃圾清潔費、電費、電話費、瓦斯費、有線電視費得合併計算最高申請金額為8,000元)補助對象：連續設籍新北市雙溪區泰平里，滿1年(含)以上且有居住事實者，含105年度補件申請案9萬元。	計畫經費 615,000 元
3 執行成果	106年度合計申請234人(106年233人，104年補1人)，合計執行經費69萬3,377元整	執行經費 693,377 元
		保留經費 0 元
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1313.362,2759815.67)		
• 新北市雙溪區泰平里水源回饋金「電費、電話費、瓦斯費、有線電視費及垃圾清潔費」申請書		
4	計畫類別：其他有關居民公益之居民福利回饋 - 電話費	
計畫內容	補助電話費每人每年最高2,800元(1,050人X2,800元=2,940,000元) (垃圾清潔費、電費、電話費、瓦斯費、有線電視費得合併計算最高申請金額為8,000元)補助對象：連續設籍新北市雙溪區泰平里，滿1年(含)以上且有居住事實者，含105年度補件申請案36萬元。	計畫經費 3,300,000 元
執行	106年度申請611人(106年608人，104年補3人)，合計執行經費346萬5,768元整	執行經費 3,465,768 元

成果		保留經費 0 元
	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3338.577,2760917.451)	
5	計畫類別：其他有關居民公益之居民福利回饋 - 瓦斯費	
計畫內容	補助瓦斯費每人每年最高6,000元(1,050人X6,000元=6,300,000元) (垃圾清潔費、電費、電話費、瓦斯費、有線電視費得合併計算最高申請金額為8,000元)補助對象：連續設籍新北市雙溪區泰平里，滿1年(含)以上且有居住事實者，含105年度補件申請案30萬元。	計畫經費 6,600,000 元
執行成果	106年度申請621人(106年617人，104年補4人，105年補3人)，合計執行經費337萬5,029元整	執行經費 3,375,029 元
	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2332.829,2760963.096)	保留經費 0 元
6	計畫類別：其他有關居民公益之居民福利回饋 - 有線電視費	
計畫內容	補助有線電視費每人每年最高300元(1,050人X300元=315,000元) (垃圾清潔費、電費、電話費、瓦斯費、有線電視費得合併計算最高申請金額為8,000元)補助對象：連續設籍新北市雙溪區泰平里，滿1年(含)以上且有居住事實者，含105年度補件申請案10萬元。	計畫經費 415,000 元
執行成果	106年度申請38人，合計執行經費16萬1,158元整	執行經費 161,158 元
	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1561.328,2760682.64)	保留經費 0 元
7	計畫類別：其他有關居民公益之居民福利回饋 - 老人津貼	

計畫內容	老人津貼：12,000X300人=3,600,000元補助對象：連續設籍新北市雙溪區泰平里，滿1年(含)以上且有居住事實者(年滿60歲(45年次含以前)每人每年12,000)。	計畫經費 3,600,000 元	
	執行成果	106年度申請計327人(106年325人，104年補2人)，合計執行經費390萬7,200元整	執行經費 3,907,200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3313.291,2760513.868)			
• 新北市雙溪區泰平里水源回饋金「老人津貼補助」申請書			
8	計畫類別：其他有關居民公益之居民福利回饋 - 喪葬補助		
	計畫內容	喪葬補助：每一喪事補助新台幣2萬元整，約25件。補助對象：連續設籍新北市雙溪區泰平里，滿1年(含)以上且有居住事實者。	計畫經費 500,000 元
	執行成果	106年度計申請11件，合計執行經費22萬元整	執行經費 220,000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		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2004.316,2759078.376)	
9	計畫類別：其他有關居民公益之公共設施維護管理 - 補助保護區內活動中心		
	計畫內容	泰平里民活動中心電費	計畫經費 15,000 元

執行成果	執行經費新臺幣2,808元	執行經費 2,808 元
		保留經費 0 元
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2834.659,2761686.738)		
計畫類別：水資源教育活動（保護區內）- 水資源教育宣導活動		
計畫內容	辦理泰平里水資源教育觀摩宣導活動經費(預計辦理2場次)	計畫經費 600,000 元
10 執行成果	執行新北市雙溪區泰平里106年度水資源保育宣導暨慶祝重陽節活動一場， 合計執行經費49萬3,714元整	執行經費 493,714 元
		保留經費 0 元
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2681.058,2761861.651)		
106年度「新店溪青潭水質水量保護區」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-「新北市雙溪區泰平里106年度水資源保育宣導暨慶祝重陽節活動」執行成果報告		
11	計畫類別：水資源教育觀摩活動（保護區外）- 水資源教育觀摩或生態研習觀摩	
計畫內容	辦理泰平里水資源教育觀摩宣導活動經費(預計辦理外縣市觀摩活動1場次)	計畫經費 1,750,000 元
執行成果	執行新北市雙溪區泰平里106年度水資源教育觀摩活動(保護區外)一場， 合計執行經費159萬0,401元整	執行經費 1,590,401 元
		保留經費 0 元

, 屏東縣恆春鎮-德和里(222165.613,2434480.901), 高雄市鳳山區-協和里(183196.159,2502460.192), 苗栗縣獅潭鄉-永興村(242690.905,2715992.433)			
• 106年度「新北市雙溪區泰平里水質水量保護區」			
12	計畫類別：其他水資源保育事項 - 保護區巡查費用		
	計畫內容	106年度新北市雙溪區新店溪青潭水質水量保護區巡查計劃僱用3名巡守員(含薪資22,597元・雇主勞保負擔1,635元・雇主健保負擔1,033元・雇主退休金提撥1,368元、工資墊償基金6元、年終獎金22,597*1.5(月)、加班費及退職準備金221,120元)	計畫經費 1,300,000 元
	執行成果	僱用3員巡守員，合計執行經費97萬3,262元整	執行經費 973,262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			, 新北市雙溪區-泰平里(331600.325,2759372.535)

計畫查核與改正辦理情形(包括查核時間、單位、結果及指示改正之辦理情形)	
計畫應用情形及效益	
一、辦理水源保育區內各項道路駁坎橋樑水溝步道等建設與維護 於泰平里轄內辦理小型零星工程，保育水源及生態，以維護水資源，並提昇里民居家生活品質，保障里民生命、財產安全。二、加強泰平里水源保育環境整理、生態及觀光 為增加泰平里居民就業機會，並維護水源區內泰平里各道路、溝渠等清潔、除草工作，僱用當地居民，加強保育區內環境清潔工作、並發展生態調查及推展觀光、以倡導水資源保育觀念。三、辦理辦理泰平里里民健保費補助 補助對象：需設籍保育區內泰平里滿一年以上，始得申請補助每人每年4,800元，實質補助健保費，以維護居民身體健康，落實回饋金執行之精神。四、辦理泰平里里民急難救助喪葬補助等各項福利措施 補助對象：需設籍保育區內泰平里滿一年以上，使得申請補助。〈一〉急難救助補助：1、符合補助對象，且因傷病醫療住院3日以上或醫療費用自行負擔金額2仟元以上者。2、補助標準：救助金額以2仟元至1萬元為範圍，視全家人口經濟狀況暨戶內有工作能力者之情況，量情核發(以6個月申請1次為限)。〈二〉喪葬補助：1、符合補助對象，因喪葬事由提出申請。2、補助標準：補助2萬元整。實質補助急難	

救助喪葬補助等各項福利措施，辦理社會救助工作，落實回饋金執行之精神。 五、辦理泰平里民電費、電話費、瓦斯費、有線電視費及垃圾清潔費及老人津貼補助 〈一〉電費、電話費、瓦斯費、有線電視費及垃圾清潔費：凡設籍保育區內泰平里滿一年以上每人每年補助8,000元。 〈二〉老人津貼補助對象：凡設籍保育區內泰平里滿一年以上，年滿60歲，每人每年補助 12,000元。 實質補助泰平里民電費、電話費、瓦斯費、有線電視費及垃圾清潔費及老人津貼補助，落實回饋金執行之精神。 六、辦理水資源保育觀摩講習活動 透過外縣市水資源觀摩活動，宣導水資源保育工作之重要，防治水污染，以確保水資源之清潔，成效良好。

檢討與建議

一、依年度計劃執行並逐年檢討修改，最為下年度預算編列參考。 二、落實水源保育與回饋的精神執行回饋保育金。 三、加強水源保育宣導工作。

附件（請敘明本計畫相關之名冊或表單、補充資料等）

1.「泰平里水源回饋金「急難救助(醫療)」申請書」。 2.「泰平里水源回饋金「喪葬補助」申請書」。 3.「泰平里水源回饋金「健保費補助」申請書」。 4.「泰平里水源回饋金「電費、電話費、瓦斯費、有線電視費及垃圾清潔費」申請書」。 5.「泰平里水源回饋金「老人津貼補助」申請書」。 6.106年度「新店溪青潭水質水量保護區」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-「新北市雙溪區泰平里105年度水資源保育宣導暨慶祝重陽節活動」執行成果報告。 7.106年度「新店溪青潭水質水量保護區」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-「新北市雙溪區泰平里106年度水資源教育觀摩活動(保護區外)活動」執行成果報告。